

107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警察人員考試三等考試
消防警察人員類別考試重新考試試題

等 別：三等考試

類 別：消防警察人員

科 目：消防戰術（包括消防戰術、消防機械、緊急救護）

考試時間：2 小時

座號：_____

※注意：(一)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。

(二)不必抄題，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試卷上，於本試題上作答者，不予計分。

(三)本科目除專門名詞或數理公式外，應使用本國文字作答。

- 一、由於高層建築物火災搶救時之規模及複雜性，請詳述消防單位執行高層建築物火災搶救作業之安全注意事項。(25 分)
- 二、請說明地方消防機關訂定「火災搶救計畫」之功用為何？(10 分)及「火災搶救計畫」之內容應包括那些事項？(15 分)
- 三、請詳述水箱消防車進行「河川抽水」之(一)適用時機；(5 分)(二)操作要領；(10 分)及(三)應注意事項。(10 分)
- 四、消防單位救護技術員執行到院前緊急醫療任務時，事故現場的環境安全評估與分析永遠是任何處置的第一步。請詳述其應考慮之項目及其優先順序如何？(25 分)